深圳市自然村落名单公示

为保证我市自然村落历史人文普查质量，确保对全市自然村落的认定客观、准确，符合实际，没有遗漏，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近日下发的《关于做好全省自然村落历史人文普查结果公示的通知》（粤志办函〔2017〕38号）精神，我市迅速转发通知给全市各区（新区），现将全市各区（新区）上报的自然村落名单予以公示，敬请全市党政机关、社会各界人士对我市自然村落历史人文普查工作中认定的自然村落的数量和名称提出宝贵意见。意见建议可来人来函于2017年5月15日前向深圳市普查工作办公室（深圳市史志办公室）提出。

联系人及电话：周华88123249；张劲88100125

传真：88123127

电子邮箱：szb@sz.gov.cn

深圳市史志办公室

2017年4月28日